

中共河南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河南省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

豫科协发〔2026〕27号

中共河南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河南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开展 2026 年度 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人才工作机构、科协，各全省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高校科协、医疗卫生机构科协、科研院所科协、企业科协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》，加强科普人才队伍建设，发挥首席科普专家在促进科学技术普及、提升全民科学素质中的作用，根据《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管理办法》，省委人才办、省科协决定开展 2026 年度河南省首席科

普专家推荐工作。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规模及类别

本次首席科普专家申报类别分为科普研究类、科普创作类、科普传播类、科普管理类四类，拟聘任总数不超过 200 人。

二、推荐单位及名额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科协，各全省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高校科协、医疗卫生机构科协、科研院所科协、企业科协等为推荐单位。各推荐单位推荐名额不超过 3 个。

三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热爱祖国，遵守宪法和法律，具备严谨的科学精神、良好的科学道德和学风。

2. 具有高级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，在本学科领域具有学术权威和社会声望，能正确把握和引领科普工作发展方向。

3. 热爱科普事业，主动承担科普工作职责，普及科学技术知识、倡导科学方法、传播科学思想、弘扬科学精神。

4. 在河南省行政区划范围内的高校、医疗卫生机构、科研院所或企业等单位全职固定工作。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65 周岁，中国科学院院士、中国工程院院士不受年龄限制。

（二）分类评定标准

根据申报类别，近 3 年科普工作需满足以下对应标准：

1. 科普研究类：在专业期刊发表科普相关研究论文不少于 3

篇，或独立/参与出版科普研究专著。

2. 科普创作类：独立或牵头创作科普作品不少于 3 件（含科普图书、科普文章、科普短视频/音频、科普节目、科普实验套件等）。

3. 科普传播类：牵头或主要参与开展科普宣讲、科普直播、科普展览等活动不少于 10 场，覆盖受众不少于 3000 人次。

4. 科普管理类：从事科普管理工作不少于 3 年，在科普人才培养、科普阵地建设、科普品牌打造等方面有实绩。

四、聘期内主要职责

（一）基本职责

1. 常态化开展科普工作，主动参与应急科普、热点科技解读，正面引导社会科学舆论；

2. 主动参与河南省科普资源库建设，积极上传优质科普资源（科普作品、课件、活动案例、研究成果等）；

3. 所有自主开展的科普活动，须及时整理图文、影像等资料，上传至省科协官方网站；

4. 主动学习科普新知识、新方法、新载体，持续提升科普创作、传播、研究及管理综合能力；

5. 自觉接受省委人才办、省科协管理和监督，每年 12 月 31 日前向省科协提交年度履职情况报告。

（二）分类专项任务

1. 科普研究类。持续开展科普领域学术研究，参与科普政

策、规划、标准制定及项目论证，对科普工作建言献策。聘期内至少完成 2 项省级及以上科普研究课题，或 5 篇以上科普研究论文，或 1 部科普研究专著。

2. 科普创作类。持续将专业知识、科研成果转化为通俗科普作品，创作开发科学严谨、传播性强的科普教材、展教品、图文、影视作品等。聘期内独立或牵头完成不少于 5 件科普作品。

3. 科普传播类。常态化开展科普宣讲、专题讲座、科普直播、科普展览等活动，面向重点人群开展科学技术普及，对接主流媒体及新媒体平台。聘期内每年牵头开展科普活动不少于 4 次。

4. 科普管理类。统筹相关科普资源，推进科普阵地建设、人才培养和设施建设，推动所在单位开发开放优质科普资源。聘期内推动所在单位新建或升级至少 1 处科普阵地。

五、评聘程序

（一）个人申请。申请专家登录河南省科普资源库 (<https://zyk.hnkxs.org.cn>)，线上填报《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申报表》，上传对应支撑材料（含论文、科普作品、活动照片、科普音视频及播放量截图等），并从系统导出申报表，加盖工作单位公章后提交至推荐单位。

（二）单位推荐。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科协负责本地区申报受理和初审工作。各全省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，各高校科协、

医疗卫生机构科协、科研院所科协、企业科协等负责本系统、本领域申报受理和初审工作。各推荐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条件初审，并对拟推荐人选公示（不少于3个工作日）。公示结束后，于2026年8月13日前上传《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推荐汇总表》盖章文件，并完成线上推荐，逾期不再受理。由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科协推荐的，须征求当地人才工作机构意见。

（三）评审聘任。省科协组织专家评审，经省科协党组会议审定、报省委人才办审核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公布年度聘任结果，颁发“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”证书，聘期5年。聘期届满自动终止，有意续任者须按新一轮申报要求重新参评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履职评估。省委人才办、省科协依据年度履职报告和日常工作掌握情况，对专家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估。未按要求报送年度履职报告或履职不力的，由省科协予以提醒，并督促改进。连续两年履职不力或经提醒后仍无明显改进的，按程序提前终止聘期，取消“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”资格。

（二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省 科 协 杨 倩 0371—65709215

省委人才办 李 昭 0371—65903879

平台技术支持 姚经理 0371—63353721/13598075045

附件：1. 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申报表（样表）

2. 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推荐汇总表（样表）



附件 1

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申报表

(样 表)

专家分类： 推荐单位名称：

一、基本信息

姓 名		性 别		
身份证号		出生年月		
民 族		政治面貌		
工作单位				
职 务		职 称		
手 机		电 话		
电子邮箱		邮政编码		
通信地址				
学科分类				
主要从事专业或行业				
担任学术界社会职务				

二、工作简历

序号	起止时间	工作单位	职 务	职 称

三、近三年科普工作情况

具体工作情况	
1000 字以内	
工作亮点（请列条表述）	
300 字以内	

四、所获荣誉

序号	名 称	获得时间	颁发单位

五、意见

本人意见
本人承诺：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热爱祖国，遵守宪法和法律。积极参加科普工作，不在科普工作中发表违背党的方针政策或有悖于科学性原则的言论，不以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名义参与商业性活动。 签名： 年 月 日
工作单位意见
(盖章) 年 月 日

河南省首席科普专家推荐汇总表

(样 表)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				联系人及电话：				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工作单位	职务	职称	主要从事专业或行业	联系电话

